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ahua Energy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二〇二六年十二月

目 录

1、嘉化能源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嘉化能源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3、各议案内容 6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欢迎您来参加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中不要大声喧哗并关闭手机。

五、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

七、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能超过 5 分钟。

八、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

九、本次股东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2 月 4 日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长水街道石安路 198 号嘉富广场嘉化能源管理总部会议室。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7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 2027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3、审议《关于预计 2027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预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议案》；

5、审议《关于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授权 2027 年度期货交易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现场会议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以及会议议程；

（二）主持人提名计票人、监票人，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举手表决；

（三）议案报告人介绍会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议案并书面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发言、提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进行答复；

（五）计票人、监票人与见证律师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并根据上海证券交

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代表表决权总数和表决结果，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六）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主持人宣读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八）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九）到会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在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2 月 4 日

议案一：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7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 2027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综合授信协议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融资租赁、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负责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确定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的具体调整事项，代表公司办理授信、借款、抵押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无需再报董事会批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以公司与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且不等同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上述授信、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二：

关于开展 2027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随着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不断增加，公司外币结算业务非常频繁，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从事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主要目的是充分利用远期外汇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旨在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外汇衍生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二、预计远期外汇交易的业务期间和交易额度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7 年度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金额不超过 10 亿美元，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有效期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事项的实施，并同意董事会将该事项转授权于公司管理层。

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用于质押或占用银行授信额度，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三、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将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收（付）款期限和收（付）款金额进行交易。

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

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进出口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该制度，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2、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收（付）款金额和时间相匹配，严格禁止任何金额的单向、存在风险敞口的远期外汇交易行为。

4、公司审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三：

关于预计 2027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2027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担保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3.05	0	40,000	4.00	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否	否
	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0.58	0	10,000	1.00		否	否
	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14.50	0	10,000	1.00		否	否
	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	12.31	0	10,000	1.00		否	否
	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	0.96	0	20,000	2.00		否	否
	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35.04	21,600	100,000	9.99		否	否
	嘉佳兴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	3.82	0	150,000	14.98		否	否
	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控股子	＞50	-	0	100,000	9.99		否	否

	公司								
	资产负债率 70%及以上								
	-	-	-	-	-	-	-	-	-
公司及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35	0.00	0	10,000	1.00	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否	否
	其他参股公司	＜50	-	0	50,000	4.99		否	否
总计				21,600	500,000	49.95			

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在 2027 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适度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各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以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各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参股公司之间亦同。上述调剂仅在被担保对象在同一资产负债率类别下的担保总额范围内互相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授权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1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郭付俊
统一社会信用	91330424MA28AQAQXU

代码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大道 1 号		
注册资本	25,046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468.37	35,174.28
	负债总额	9,099.31	5,875.97
	资产净额	30,369.06	29,298.32
	营业收入	19,801.68	26,105.71
	净利润	1,001.98	-1,203.20

1.2 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沈建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96462429U
成立时间	2007 年 2 月 23 日

注册地	嘉兴市乍浦中山西路 999 号（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 301 室）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分布式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站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的安装，光伏材料的研发、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经济信息咨询，机械设备、自动化控制仪表、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劳保用品、消防用品、包装材料、钢材、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日化用品、工业用脱盐水及其它工业用水、粉煤灰、煤渣、脱硫石膏的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83.90	10,457.66
	负债总额	59.03	79.09
	资产净额	10,124.87	10,378.57
	营业收入	133.12	16,341.50
	净利润	-253.71	-115.56

1.3 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沈高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MA2JGE2J1Q
成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12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 1 号楼 302 室）
注册资本	107,092.5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8,201.90	129,034.28
	负债总额	17,133.77	25,267.85
	资产净额	101,068.12	103,766.43
	营业收入	14,913.46	128,756.47
	净利润	-1,739.68	-868.69

1.4 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成立时间	2018 年 8 月 9 日		
注册地	5TH FLOOR,UNITED CENTRE,95 QUEENSWAY,ADMIRALTY,HK		
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引进外资，投资国内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919.29	19,434.47
	负债总额	684.55	2,022.11
	资产净额	17,234.75	17,412.37

	营业收入	24,065.17	44,215.88
	净利润	703.43	3,231.23

1.5 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胡龙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7G7Y5M74		
成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4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广益路 819 号 5116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565.03	139,158.57
	负债总额	17,054.97	76.74
	资产净额	121,510.06	139,081.82
	营业收入	532.97	854.98
	净利润	1,828.24	2,744.75

1.6 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应春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MA2CXB6W19		
成立时间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嘉化能源 1 号楼 301 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海底管道运输服务；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陆地管道运输；管道运输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87.44	25,381.49
	负债总额	202.91	3,774.60

	资产净额	20,884.54	21,606.89
	营业收入	1,463.41	2,237.40
	净利润	377.65	567.62

1.7 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化能源持有其 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李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47004552G		
成立时间	2003 年 3 月 20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嘉兴市乍浦港区三期范围内		
注册资本	14,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物流仓储信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895.81	45,140.32
	负债总额	27,297.30	1,980.46
	资产净额	50,598.51	43,159.86
	营业收入	14,688.34	18,827.00
	净利润	7,310.00	9,027.09

1.8 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情况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65%股份，嘉化能源通过全资子公司持有其 35%股份		
法定代表人	吕旭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2090983222J		
成立时间	2014 年 1 月 15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独山港镇白沙路 333 号（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生产楼 103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港口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76.74	3,886.81
	负债总额	0	1.23
	资产净额	3,876.74	3,885.58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8.84	0.11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不存在失信情况。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新增担保，公司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上述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基于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确定的，有利于提高其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足额偿债能力，且公司对其经营

管理、财务状况、重大经营决策等方面能够实施有效控制，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预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有助于满足公司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2027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2,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19%，全部为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1,6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2%，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关联担保，无逾期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四：

关于预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框架合同情况介绍

公司是一家在嘉兴港区乍浦经济开发区提供蒸汽（园区内唯一的供应商）、脂肪醇、脱盐水等基础化工原料的企业，公司下属码头及原材料储存罐区等业务主体对外提供低温储存服务。同时，公司 PVC/VCM 项目所需原材料乙烯等其他商品、服务亦有外采需求。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为嘉兴港区乍浦经济开发区的企业，其生产基地接近公司生产基地，考虑到运输成本、服务响应效率、生产工艺需求及资源的循环利用等综合因素，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签署三年（2027-2029）关联交易框架合同，以满足各自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能源、物料或服务等。

公司及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业务均在不断发展，各自下属业务主体也时有增加，为便于管理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公司与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整体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具体交易的执行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由各交易主体根据物料、品名、服务等交易内容，在框架合同授权额度范围内另行签署合同具体执行。

（二）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建红女士、管思怡女士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预计的三年（2027-2029）关联交易框架合同，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交易价格，交易双方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对该议案无异议。

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表决时进行回避。

（三）本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 1　2027-2029 框架合同预计表　　金额：不含税，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7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8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9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6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采购	乙烯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53,690.86
销售	蒸汽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60,600.66
	脂肪醇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3,086.19
	存储及装卸服务	27,500.00	27,500.00	27,500.00	14,668.88
合计		**297,500.00**	**297,500.00**	**297,500.00**	**132,046.59**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称：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0 日

董事长：韩建红

发行股本：1,190,000,000 股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平海路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股份名称：中国三江化工，股份代号：2198.HK）于 201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2,237,108 万元，净资产 529,722 万元，营业收入 1,846,817 万元。

公司及关联方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关联方中，三江化工有限公司、浙江三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三江思怡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市港区工业管廊有限公司、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港安检测有限公司等均为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现将上述关联方合并计入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整体预计。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是中国新材料化工园区内唯一的蒸汽供应商，同时也是脂肪醇等基础化工原料的供应企业，公司向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销售蒸汽、脂肪醇等基础化工产品，以及提供码头接卸、储罐存储等服务。同时向其

采购乙烯用于PVC产品生产。

1、销售框架合同

（1）产品类别及质量标准

蒸汽；脂肪醇；存储及装卸服务等。

公司提供的产品品质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企业标准，承诺向关联方销售的产品及服务条款不逊于向独立第三者销售相同及/或类似产品的条件及条款。

（2）合同期限

2027年1月-2029年12月。

（3）结算方式

现款或银行承兑。

（4）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双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供应/购买产品；任何一方如出现不能正常供应或购买产品的情况时，应当提前通知对方。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中断供应或购买产品时，应当及时抢修，并及时通知对方。

②对方未付款或少付款时，公司有权停止供应产品直至对方支付此类未付款项为止。

（5）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60天内未能解决争议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争议期间双方均应履行和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2、采购框架合同

（1）产品类别及质量标准

乙烯。产品品质应当符合有关国家标准。承诺按本合同向公司销售的产品不逊于关联方向独立第三者销售相同及/或类似产品。

（2）合同期限

2027年1月-2029年12月。

（3）结算方式

现款或银行承兑。

（4）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双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供应/购买产品；任何一方如出现不能正常供应或购买产品的情况时，应当提前通知对方。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中断供应或购买产品时，应当及时抢修，并及时通知对方。

②公司未付款或少付款时，对方有权停止供应产品直至公司支付此类未付款项为止。

（5）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60 天内未能解决争议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争议期间双方均应履行和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本次关联交易销售、采购预计额度仅为交易双方根据目前情况的预计结果，在本框架合同有效期间任一年度内，若因大宗原材料的价格大幅波动等因素，导致交易金额预计将会超出《表 1、2027-2029 框架合同预计表》内预计发生金额所列之上限时，公司将在实际交易额超出本次预计额度前就预计超出数额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对外披露相关情况。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采购原料和销售商品、提供存储及装卸服务等方面的交易定价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参考非关联第三方交易定价或市场公允价作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非关联第三方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三）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五：

关于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建红女士、沈高庆先生、管思怡女士、王敏娟女士、鞠全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结合 2026 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 2027 年度关联交易有关业务总体分析之后，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74,800 万元（不含税），在上述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根据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授权交易额可依据实际情况作出相应的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本次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表决时进行回避。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

1、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6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6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预计金额与 2026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9,920	224,050	63,264.61	商品采购不及预期
	采购服务、劳务	3,530			

	租赁业务	60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050	1,050	203.57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5,950	5,950	2,418.03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0	900	479.51	
	采购服务、劳务	7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0	20	/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230	/	
	采购服务、劳务	200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260	260	155.12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560	560	69.65	
杭州浩明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1	1	0.95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0	150	32.57	
合计		**233,171**	**233,171**	**66,624.01**	

2、出售商品/运输、装卸、租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6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6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预计金额与 2026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130,000	158,340	80,069.36	商品销售不及预期
	提供租赁	35			
	提供服务、劳务	28,305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商品	1,600	3,100	255.36	
	提供服务、劳务	1,5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33,500	33,600	16,356.68	商品销售不及预期
	提供服务、劳务	100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劳务	70	70	/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1,000	1,000	/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550	550	/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40	40	7.35	
合计		**196,700**	**196,700**	**96,688.75**	

注：上述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总计 429,871 万元）预计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7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1、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7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7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6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6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5,000	158,600	63,264.61	采购商品预计增加
	采购服务、劳务	3,000			
	租赁业务	60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00	500	203.57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3,550	3,550	2418.03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	1,700	479.51	
	采购服务、劳务	1,650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180	/	
	采购服务、劳务	150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300	300	155.12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520	520	69.65	
浙江国创氢能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10	10	/	
杭州浩明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5	5	0.95	
宁波信润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350	350	/	
蓝鲸生物能源（浙	采购商品	300	300	32.57	

江）有限公司					
合计		**166,015**	**166,015**	**66,624.01**	

2、出售商品/运输、装卸、租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7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7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6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6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145,550	173,150	80,069.36	商品销售预计较本年增长
	提供租赁	40			
	提供服务、劳务	27,56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商品	1,700	2,700	255.36	
	提供服务、劳务	1,0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30,000	30,075	16,356.68	商品销售预计较本年增长
	提供服务、劳务	75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劳务	50	50	/	
浙江麦堆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1,200	1,200	/	
浙江国创氢能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400	900	/	
	提供服务、劳务	500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500	500	/	
宁波信润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劳务	150	150	/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60	60	7.35	
合计		**208,785**	**208,785**	**96,688.75**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0 日

董事长：韩建红

发行股本：1,190,000,000 股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平海路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股份名称：中国三江化工，股份代号：2198.HK）于 201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2,237,108 万元，净资产 529,722 万元，营业收入 1,846,817 万元。公司及关联方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关联方中，三江化工有限公司、浙江三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三江思怡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市港区工业管廊有限公司、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港安检测有限公司等均为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现将上述关联方合并计入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整体预计。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杭州浩明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 年 3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韩建红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住所：萧山区新街街道山末址村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经销：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杭州浩明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151,150 万元，净资产 126,780 万元，营业收入 290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刘丰敏

注册资本：47,899.528 万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乍浦镇东方大道 8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155,327 万元，净资产 243 万元，营业收入 295,326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浙江麦堆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魏能

注册资本：11,974.882 万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乍浦镇雅山西路 98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麦堆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30,156 万元，净资产 10,824 万元，营业收入 5,732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5、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8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鲁国兴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森禾商务广场 2 幢 11 层 1106 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维修、销售：环保设备，节能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2,695 万元，净资产 1,957 万元，营业收入 2,422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6、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管建忠

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

住所：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陡门村村委会北原万寿山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蔬菜种植；水果种植；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农业园艺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3,098 万元，净资产 3,081 万元，营业收入 440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7、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沈高庆

注册资本：1,32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杭州湾世达物流中心 6 幢四单元

经营范围：在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集中供热；供热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管网安装、维护；管道运输、租赁；销售：金属材料、保温材料、机电仪表设备。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10,724 万元，净资产 5,203 万元，营业收入 23,144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0%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沈高庆先生与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敏娟女士分别在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职务。

8、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施章义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怡海路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52,613 万元，净资产

27,189 万元，营业收入 10,136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21%股份。

9、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季海俊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嘉兴市杭州湾新经济园 24 幢 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计量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消防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21,047 万元，净资产 7,925 万元，营业收入 11,772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管思怡女士持有其 80%股份。

10、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周斌

注册资本：1,453.6433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镇沪杭路 351 号东大楼五楼西面第一间

经营范围：公共管廊建设、经营、租赁与管理。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3,929 万元，净资产 3,202 万元，营业收入 1,053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13.76%股份，公司合营公司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持有其 6.26%股份。

11、宁波信润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汪建平

注册资本：114,159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街道临港一路 7 号 9 幢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建设工程施工；成品油批发；出口监管仓库经营；成品油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船舶港口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信润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99,612 万元，净资产 5,083 万元，营业收入 1,803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34%股份。

12、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1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沈秋云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乍浦镇平海路 1717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质燃料加工；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植物油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

性服务；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155,479 万元，净资产 16,097 万元，营业收入 11,792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韩建红女士任经理、董事管思怡女士任董事的浙江忠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41%股份。

13、浙江国创氢能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1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鞠全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东路 188 号 1 幢 701 内 710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规划设计管理；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电池制造；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受公务员主管部门和公务员所在机关委托开展公务员委托培训；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国创氢能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资产 1,650 万元，净资产 1,000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鞠全任董事及经理。

上述各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为公司根据目前情况的预计结果。基于公司所处行业商品价格波动的历史数据，大宗商品价格存在大幅波动的可能性，在 2027 年度内，若因市场因素导致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导致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金额超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司将就预计

超出数额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六：

关于授权2027年度期货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能在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及增加公司收益，2027年度内，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期货套期保值和期货投资，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负责组织实施。

一、公司期货交易概况

（一）交易目的

为能在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及增加公司收益。

（二）交易金额

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在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交易的品种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及公司产品PVC、烧碱等。

（五）交易期限

2027年度。

二、审议程序

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和期货投资业务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实施

公司设立期货管理小组，小组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分管营销副总组成，董事长担任小组组长，由公司采销中心负责日常期货交易。

小组的主要职责应包括:

（一）参与制定公司期货的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程序；

（二）确立期货操作计划并按计划执行；

（三）核查并监督期货业务总体执行情况；

（四）对期货头寸的风险状况进行监控和评估。

公司从事期货业务的人员必须有书面授权。授权包括交易授权和交易资金调拨授权。期货小组保持授权的交易人员和资金调拨人员相互独立、相互制约。

四、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期货交易操作主要目的是部分对冲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风险及增加公司收益，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市场自身存在着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同时期货交易投资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一定的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2、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在期货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可能会使公司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期货市场。

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公司已制定《期货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设置了止损线，在亏损达到一定比例时进行平仓止损。但如果相关期货品种出现大幅波动，不排除无法及时平仓、风控失效的可能，公司可能将承担超额亏损。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风险控制和管理，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风险，确保进行期货交易的资金相对安全。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期货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在符合国家法律

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期货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4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八：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2023 年度回购计划”），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其中，根据公司自身情况，拟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数量预计不超过 500 万股，具体数量将以未来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方案为准；除此之外，本次回购的其余股份拟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数量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的结果为准。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度回购计划：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8,316,34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32%，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9.50 元/股，最低价为 7.42 元/股，回购均价为 8.24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15,096.92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023 年度回购计划的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股份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股份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二、2023 年回购股份计划股份变动情况

2025 年 6 月 16 日，公司按照历次回购计划既定用途完成注销 34,165,685 股（其中含 2023 年度回购计划中 13,316,342 股，含 2024 年度回购计划 20,849,343 股）。注销完成后，2023 年度回购计划剩余 5,000,000 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

三、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

信心，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对 2023 年度回购计划已回购的 5,000,000 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本次注销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拟注销前		注销回购股份情况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拟注销股份（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11,309,122	100	0	0	1,306,309,122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5,000,000	1.14	5,000,000	0.38	10,000,000	0.77
股份总数	1,311,309,122	100	5,000,000	0.38	1,306,309,122	100

注：此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存 10,000,000 股，分别为公司 2024 年度回购计划、2025 年度回购计划中留存用于股权激励股份各 5,000,000 股。

五、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用于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将有利于提升公司股票的每股内在价值，增加每股盈利水平，提高净资产收益率。有利于公司股价稳定，维护股东利益，促进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群体，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公司将在股东会作出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决议后，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六、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符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4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将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同时变更经营范围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1,309,122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6,309,122** 元。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销售；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生产、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工业用脱盐水及其它工业用水销售；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煤炭及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技术服务、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陆地管道运输；固体废物治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销售；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危险废物经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生产、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工业用脱盐水及其它工业用水销售；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煤炭及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技术服务、技术研发、技术咨询、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陆地管道运输；固体废物治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1,309,122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06,309,122**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章程》内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情已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

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等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2月4日